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0

##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珂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

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69,828,42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457,105.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9.57%。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新药研发”项目中部分子项目进行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是基于公司研发项目进展的客观情况而及时进行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效率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研发项目之间的资源配置，加快推进研发项目进度，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结合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的认定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制定的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监事的责任意识，更加勤勉尽责，承担相应的责任，履行应尽的义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4月20日，并同意以13.8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3名激励对象授予57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1日